

2021年度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政
策，法律，法规，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
察权。

（二）对于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进行侦查。

（三）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
否批准逮捕，起诉。对于公安机关的立案活动，侦查活动是
否合法实行监督。

（四）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
院刑事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五）对于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狱，看守所，
劳动改造机关的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六）对于民事诉讼和刑事诉讼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七）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8个职能科（股）室，分别是：办公室、政治
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机关工会、机
关党委、扫黑办。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94.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961.6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4.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8.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4.2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94.2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094.25	总计	62	1,094.2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94.25	1,094.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1.68	961.68					
20404	检察	961.68	961.68					
2040401	行政运行	651.68	651.6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0	3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38	94.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38	94.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70	83.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7	10.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18	38.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18	38.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18	38.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94.25	784.25	3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1.68	651.68	310.00			
20404	检察	961.68	651.68	31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651.68	651.6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0		3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38	94.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38	94.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70	83.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7	10.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18	38.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18	38.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18	38.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94.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961.68	961.6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4.38	94.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18	38.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4.2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94.25	1,094.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94.25	总计	64	1,094.25	1,094.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94.25	784.25	3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1.68	651.68	310.00
20404	检察	961.68	651.68	31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651.68	651.6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0		3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38	94.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38	94.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70	83.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7	10.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18	38.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18	38.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18	38.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6.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5.44	30201	办公费	15.7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3.6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4.37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30	310	资本性支出	96.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70	30206	电费	15.9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67	30207	邮电费	13.2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1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2.7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94.20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1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6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20.64	公用经费合计					163.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84		22.50		22.50	1.34	6.50		5.88		5.88	0.6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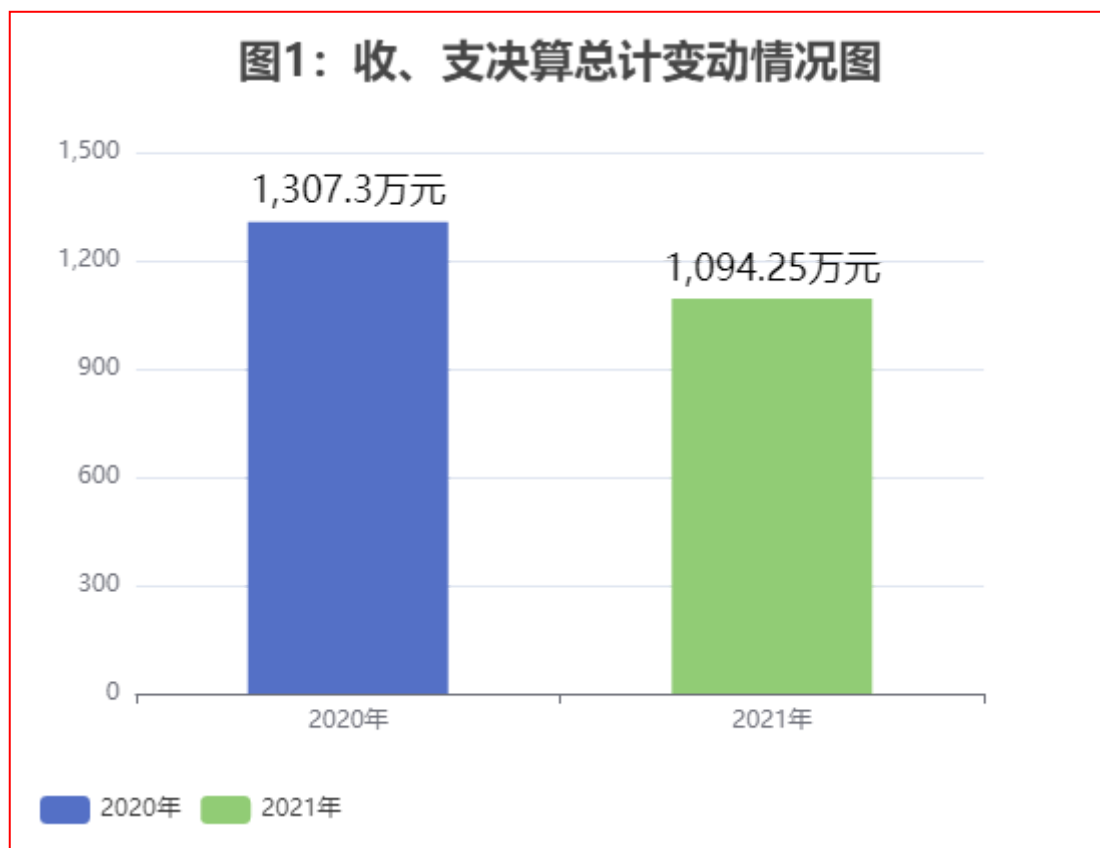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094.2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13.05万元，下降16.3%。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支出，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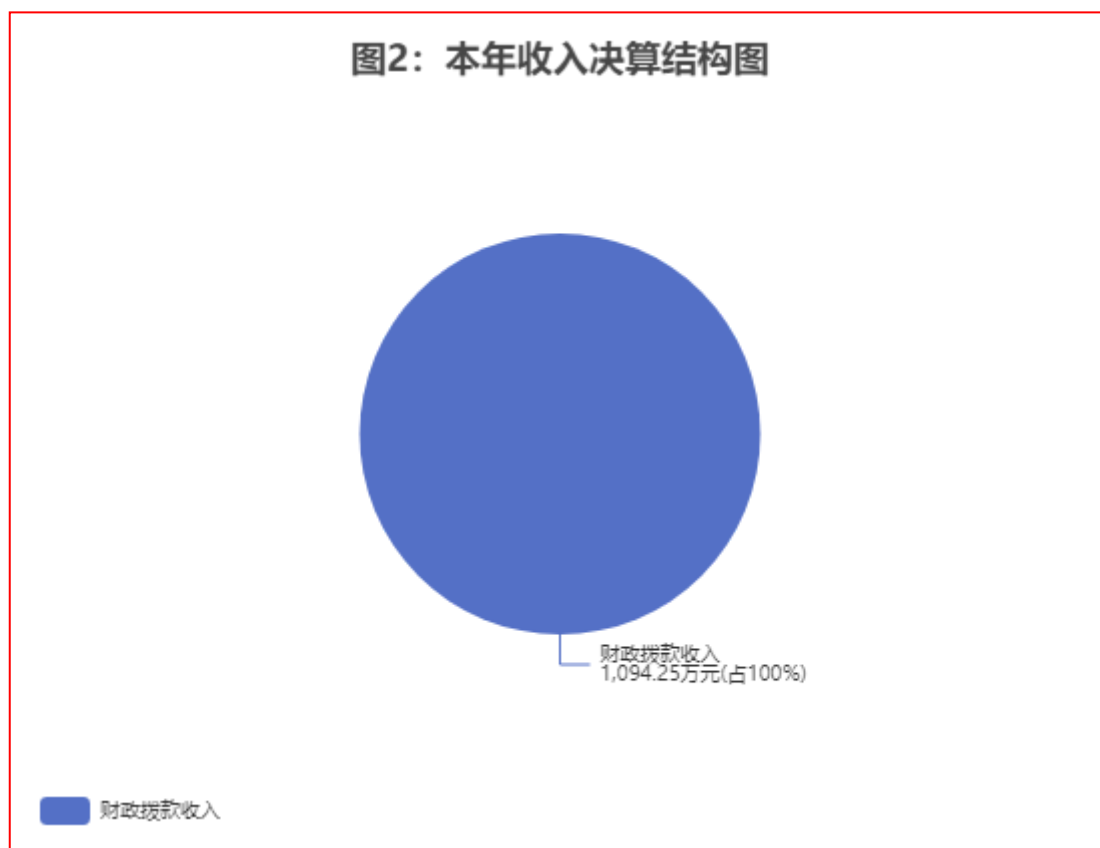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094.2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94.25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094.2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213.05万元，下降16.3%。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支出，项目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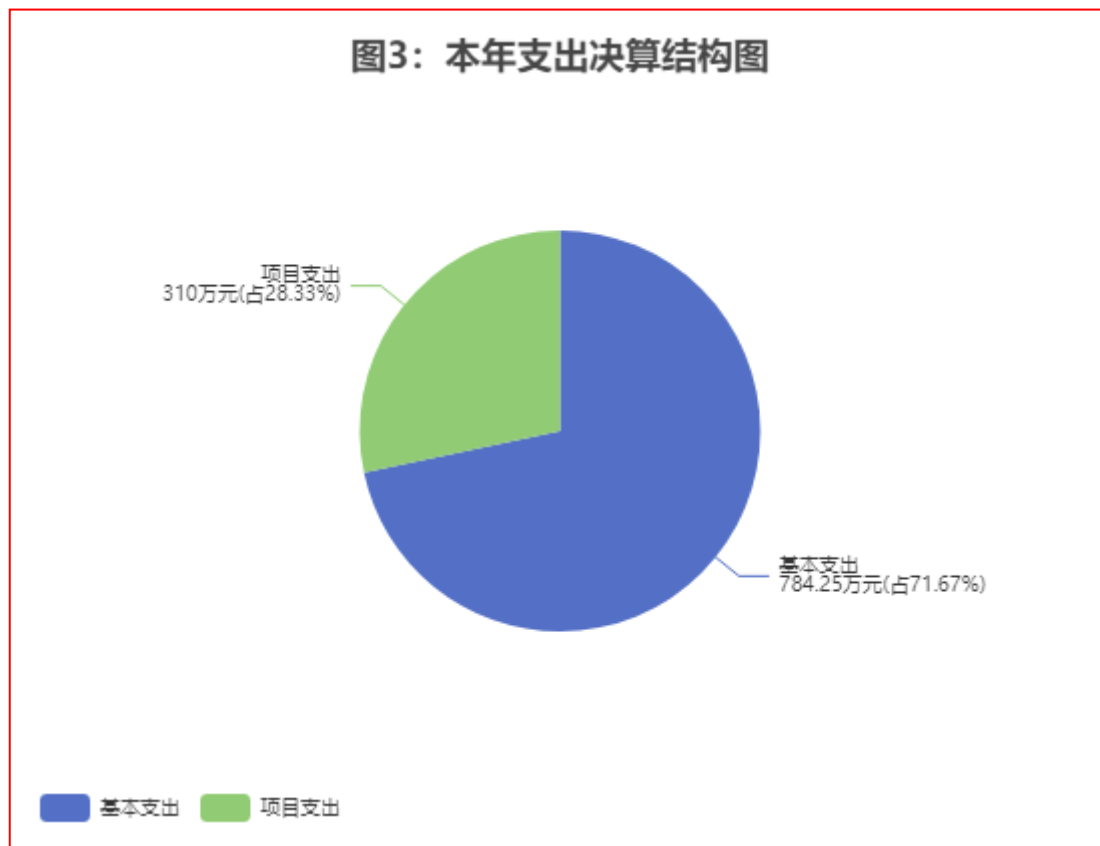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094.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84.25万元，占71.67%；项目支出310万元，占28.33%；上缴上级支出

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784.2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446.05万元，下降36.26%。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2、项目支出310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233万元，增长302.6%。主要是用于办公楼还清债务。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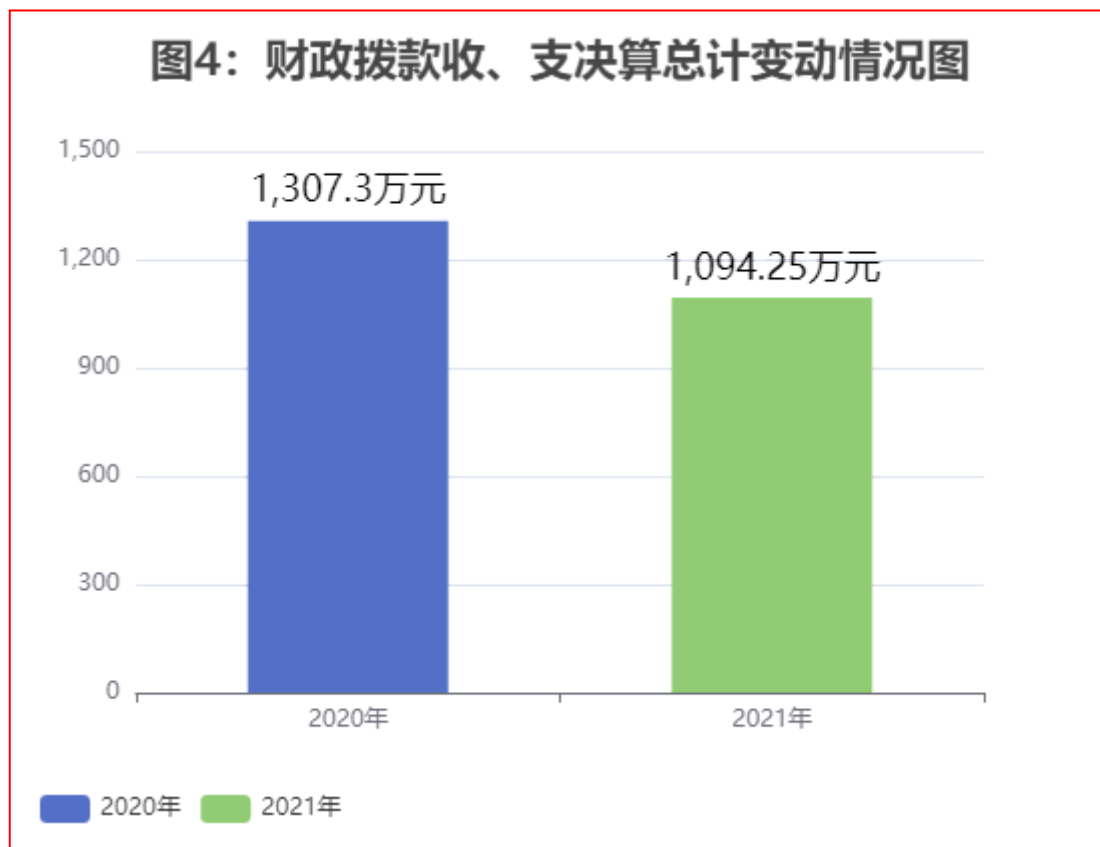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094.2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13.05万元，下降

16.3%。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支出，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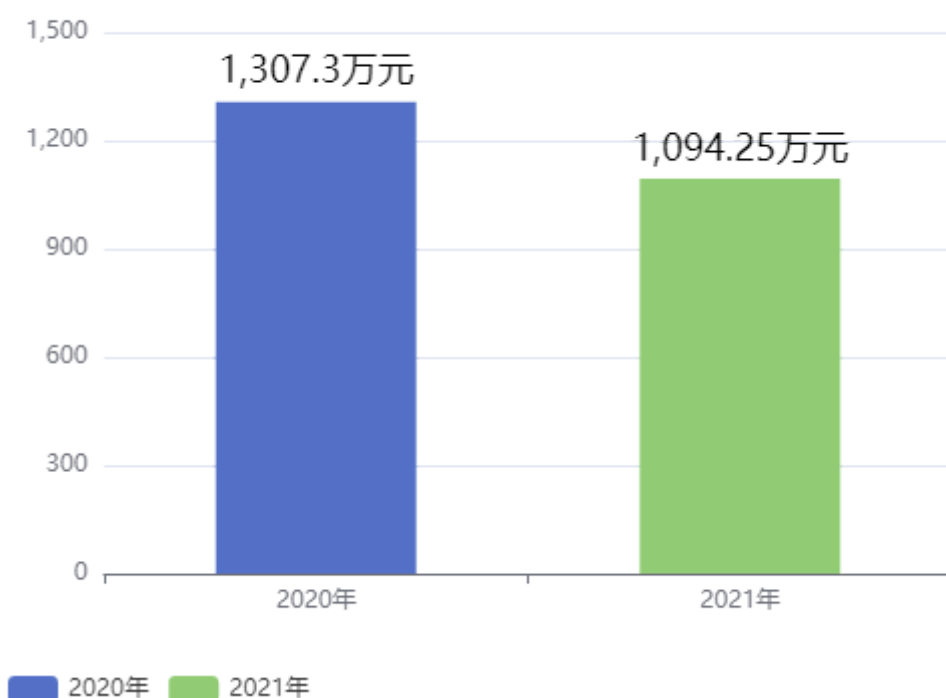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94.2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13.05万元，下降16.3%。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支出，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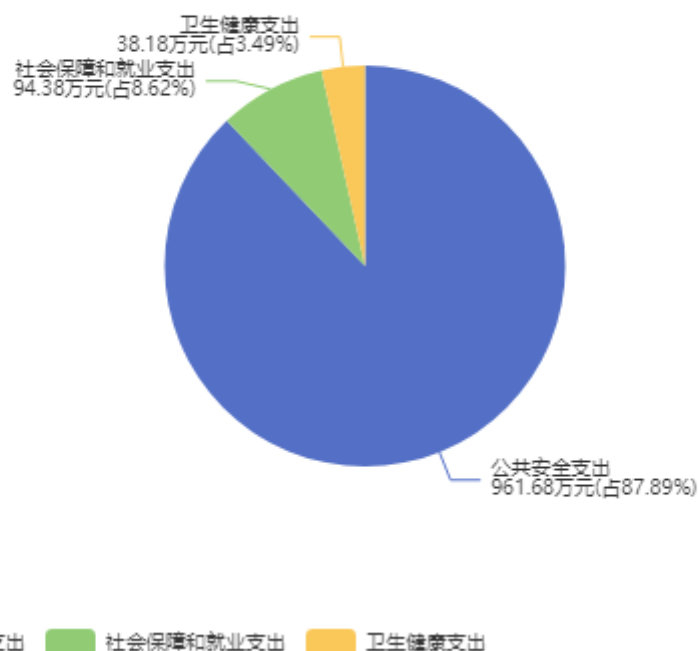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94.2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961.68万元，占87.8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4.38万元，占8.62%；卫生健康（类）支出38.18万元，占3.49%。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925.31万元，支出决算为1,094.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支出，项目减少。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651.68万元，支出决算为651.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310万元，支出决算为3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

算为83.7万元，支出决算为8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67万元，支出决算为10.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8.18万元，支出决算为38.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784.2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620.6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163.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3.84万元，支出决算为6.5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7.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2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的支出，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22.5万元，支出决算为5.88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6.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的支出，减少不必要的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1年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8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维修费、过路费、保险费、燃油费等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5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1.34万元，支出决算为0.62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2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接洽公务人员减少，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其中：

国内接待费0.62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检察机关督导、调研等工作接待，共计接待18批次、113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3.6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7.69万元，降低29.2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5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0

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310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物业管理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0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2个项目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井然有序，执行和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规范。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债务还本支出、物业管理费等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债务还本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80万元，执行数为2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2、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89分，等级为良。

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

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检察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物业管理费	100	优
2	债务还本支出	100	优
3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5] 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125001] 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	30	3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项目，维修维护 2 次消防设施，维修改造 22 处基建，更换 10 次老旧设备，完成 15189 平方米办公楼物业管理工作，保障部门工作有序开展，消除安全隐患，提高政府机关形象				通过实施项目，维修维护 2 次消防设施，维修改造 22 处基建，更换 10 次老旧设备，完成 15189 平方米办公楼物业管理工作，保障部门工作有序开展，消除安全隐患，提高政府机关形象			
年度 绩效 指标 （ 90 分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消防设施维护（次）	2 次	2 次	5	5	
		数量指标	基建维修改造（处）	22 处	22 处	5	5	
		数量指标	更换老旧设备次数	10 次	10 次	5	5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性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	5	
		质量指标	大楼安全运行达标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95%	5	5	
		质量指标	保洁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维修改造验收合格率	95%	95%	5	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30 万元	30 万元	5	5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保障部门工作有序开展	保障	保障	10	10	

		社会效益	消除安全隐患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	提高政府机关形象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工作人员对物业管理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债务还本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5] 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125001] 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	280	28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80	280	28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3 年我院新建办公楼建成,面积为 15189 平方米,总价值 8000 余万元,通过实施项目,完成债务还本工作,保障部门工作有序开展,维护债权人合法权益,提高政府公信力				2013 年我院新建办公楼建成,面积为 15189 平方米,总价值 8000 余万元,2021 年我院办公楼债务已全部还清,保障部门工作有序开展,维护债权人合法权益,提高政府公信力			
年度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办公楼面积	15189 平方米	15189 平方米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债务还本支出费用	280 万元	280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保障部门工作有序开展	保障	保障	10	10	
		社会效益	维护债权人合法权益	维护	维护	10	10	
		可持续影响	提高政府公信力	如果	如果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债权人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1 年度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实施项目，维修维护 2 次消防设施，维修改造 22 处基建，更换 10 次老旧设备，完成 15189 平方米办公楼物业管理工作，保障部门工作有序开展，消除安全隐患，提高政府机关形象。

（三）主要内容及预算支出情况。2021 年度批复预算 310 万元，主要用于债务还本支出项目和物业管理费项目。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范围和目的。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项目的执行情况，评价资金范围为 2021 年度项目预算 30 万元。通过绩效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参考。

（二）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 4 个一级指标，总分值为 100 分，其中决策分值 20 分，过程分值 20 分，产出分值 30 分，效益分值 30 分。

（三）评价方法及实施。评价组专家本着科学、规范、公正、独立、客观等原则，通过审阅相关资料、听取单位汇报、现场答疑、小组集中评议、独立评分等方式，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 4 个方面进行评价，出具综合评价意见。

（四）评价结论。该项总体得分 89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评价认为，项目立项和执行过程符合国家规定和规范，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通过项目实施，发挥了保障部门工作有序开展，消除安全隐患，提高政府机关形象等作用。

三、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该指标共 20 分，评价得 18 分，得分率 90%。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科学、合理，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较为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该指标共 20 分，评价得 17 分，得分率 85%。该项目资金使用较为合规，财务和业务管理机制规范、健全，相关财务和业务制度执行较为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该指标共 30 分，评价得 27 分，得分率 90%。项目实际完成维修维护 2 次消防设施，维修改

造 22 处基建, 更换 10 次老旧设备, 完成 15189 平方米办公楼物业管理工作等内容, 目前已全部通过验收, 投入使用后设备正常运行。

(四) 项目效益情况。该指标共 30 分, 评价得 27 分, 得分率 90%。项目实施后, 消除了安全隐患, 提高了政府机关形象。但建议疫情防控, 未开展大范围满意度调查工作, 满意度调查工作有待提高。

四、存在问题和有关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项目产出时效未达预期, 项目效益发挥受限; 项目管理有效性欠缺, 存在一定合同风险; 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的合理性, 有待进一步关注。

(二) 有关建议。

一是改进项目实施计划, 确保项目及时发挥效益; 二是注重合同履行管理, 提高项目精准化管理水平; 三是强化绩效管理意识, 重视绩效目标指标设置管理; 四是加强内控制度建设。进一步细化项目实施方案及其他涉及项目管理的制度,

资金管理办法，做到事前计划方案周密，自评管理有效、措施落实到位。